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义务教育非寄宿生生活补助-初中-永华实验（中央）						
主管部门		北京市大兴区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北京市大兴区永华实验学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36	0.036	0.036	10分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36	0.036	0.03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4号文《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基础教育阶段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京教财(2020)4号》,依据京教函(2019)456号文,《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关于扩大义务教育学校生活补助范围的通知》,依据京教财(2017)18号文,《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基础教育学校生活补助标准等政策的通知》,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对符合资助范围的学生开展资助,永华实验学校2025年初中部,预计1人享受义务教育非寄宿生生活补助项目资助,人均1800元/年,合计1800元。其中,央级资金360元。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		10			
		质量指标	20		20			
		时效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总分			100		100			